# 最大的诫命——马可福音 12:28-34 The Greatest Commandment — Mark 12:28-34

## 引言、大纲

- 读经: 马可福音 12:28-34; 申命记 6:4-25。
- 所有罪人对"诫命"这个词多少都会有一些本能的抵触,因为罪人最根本的罪性就是悖逆,不 想顺服权柄,不想受任何道德法则、诫命的约束,只想要我行我素做自己喜欢的事。在一些宗 教圈子里,诫命甚至被滥用,成为制造罪咎感、胁迫人做事的统治工具。<u>对这种人来说,诫命</u> 和爱如果不是反义词,也绝对不会有任何关系。
- 所以当耶稣说,最大的诫命就是爱神爱人,这对一些人完全就是一个革命性的启示。
- <u>基督徒的定义就是爱神的人。</u> "**爱神**的人……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" (罗 8:28) **罗马书 5:5** "……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**神的爱**浇灌在我们心里。" **约翰一书 4:19** "我们爱,因为**神先爱**我们。" **哥林多前书 16:22** "若有人**不爱主**,这人可诅可咒。"
- 大纲:

标题:最大的诫命

- 1. 背景
- 2. 问题(28节)
- 3. 答案(29-31节)
- 4. 回应 (32-34 节)

### 背景

• 爱不爱神这件事,把世界上的人从根本上分成两类。旧约里就有这样的划分:

**出埃及记 20:5-6"……恨我的**,我必追讨他的罪,自父及子,直到三四代**; 爱我守我诫命的**,我必向他们发慈爱,直到千代。"(参申 5:9-10; 7:9-10)

这本是一个基本常识,但当一个宗教圈子里,充满的都是各种繁琐细碎的行为规则时,爱神的 重点就被稀释冲淡、模糊不清了。主耶稣当年所面对的宗教环境正是如此。

• 今天的经文是受难周礼拜三,宗教领袖对耶稣提出的三组试探性问题之一(可 12:13-17, 18-27, 28-34)。马太明说这个问题的目的是"要试探耶稣"(太 22:35)。

## 问题(28节)

• "有一个文士来······晓得耶稣回答得好,就问他":文士是解读律法的权威学者,所以由他来 提出这个关于律法的问题。这个文士心里对耶稣是有几分尊敬的,但耶稣后面的回复(34节) 意味着他还没得救,还不在神国里,只是比其他宗教领袖离得近一些。 "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?":这问题看似无毒无害,为何是试探耶稣的圈套呢?答案:他们希望耶稣给出任何自己的见解,只要不是明确出自摩西五经,他们就可以说耶稣是要废弃神借着摩西颁布的律法。<u>耶稣对摩西律法的理解,显然与主流教导是格格不入的(参太 5:21-48)。耶稣的教导太过新颖,跟他们从小听到大的"摩西律法"完全不同。如果面对最大诫命这个问题,耶稣再次不走寻常路,用他们从来没有听过、不属于摩西律法的道理来回答他们,他们必然会给耶稣贴上异端分子的标签。</u>

然而耶稣的回答却直接引用了摩西律法里最重要的经文,让他们再次哑口无言。

马太福音 5:17"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,我来不是要废掉,乃是要成全。"

【对比】对于最大诫命这个问题,宗教领袖有何高见呢?答案: 他们根本没有一个统一的认识。各派文士都有自己不同的高见,没有人知道最重要的诫命是什么。他们细数摩西律法里的诫命规条,数出有零有整的613条,却完全不知道这里面的**轻重次序**。

**马太福音 23:23** "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!因为你们将**薄荷、茴香、芹菜**献上十分之一,那律法上更重的事,就是**公义、怜悯、信实**反倒不行了。"

【亮光】他们这样做结果是:**诚命**这个概念整个**变了味儿**。变得苦涩、冰冷、枯燥、无聊。就像今天很多人对诫命的第一印象一样,成了宗教领袖用来制造罪疚感、威胁教徒的手段;<u>殊不知,神赐给人的诫命其实是最宝贵、最美好的爱的表达,是要教导我们认识神是*圣洁荣美、值得我们全人全心去爱*的那一位主。这才是诫命的本意。</u>

### 答案(29-31节)

- "第一要紧的就是说:以色列啊,你要听,主我们神是独一的主":这句话被犹太人称作 *Shema*,就是希伯来文的"听",是原文第一个词:"听啊,以色列人,耶和华我们的神,耶和华本为一。"(申6:4)这句话是整个圣经世界观的基础。
  - 【思考】为什么这是"最大诫命"的一部分?诫命,不就是要人做什么不做什么的命令吗?为什么不直接说:爱神爱人?因为:对神的认识,是爱神的基础,不是吗?如果不认识神是谁、做了什么,怎么可能去爱祂呢?怎么知道要如何去爱祂呢?
  - 【亮光】<u>最大诫命不只是神要我们做什么,而是要有一个**从内而外的顺序**。**认识耶和华是独一真神、思想**祂六天创造宇宙万物的大能、**思想**祂对罪的恨恶、对罪人的恩典怜悯、**思想**祂在历史上救赎百姓的种种作为**,这些才是遵行神诫命的***出发点*。</u>
- "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主你的神":就是要倾尽所有去爱神。
  - 【定义】圣经里的爱,不是文化定义的那种难以言表、飘忽不定、模糊的、微妙的、被动的感觉,而是舍己牺牲的爱、是明确委身的决定、是主动追求被爱对象最大益处的实际行动。<u>爱神就是主动追求神的荣耀,从认识神、以神为乐开始,追求更多认识神,追求从神得着灵魂的喜乐与力量,以从神而来的喜乐力量做出一切神所喜悦的行为表现。</u>

【解释】"尽"原文是两个词:发自+全部。神要的爱是发自我们全部的内心、灵魂、意念、和力量。这意味着,除非神亲自改变罪人内在的生命本质,否则我们根本不可能从灵魂最深处发出任何对神的爱。所以,提多书 3:3 说基督徒得救前"是可恨的,又是彼此相恨"。所以,申命记 30:6 重申这条诫命时,前面加了一句话: "耶和华你神必将你心里和你后裔心里的污秽除掉,好叫你尽心、尽性爱耶和华你的神。"

【解释】<u>四个词表达的重点是**整体**,而不是区分。我们的生命在神眼前是一个整体,是不可能</u> 被截然分开的:**你不能没有尽力爱神的表现,还跟神说你有尽心爱祂。** 

• "其次就是说:要爱人如己":次序一定是爱神在先,其次才是爱人。当对人的爱超过了爱神,这个人就成了一个偶像。这个偶像人物可以是配偶、子女、弟兄姐妹、慕道友。一个人不可能爱神而不爱人,但完全有可能爱人而不爱神,就像爱其它偶像而不爱神一样。

<u>真正爱神的人,是不可能不爱人的。</u>**约翰福音 4:20** 说"人若说我爱神,却恨他的弟兄,就是说谎的。不爱看得见的弟兄,就不能爱看不见的神。"

【重要澄清】爱人如己的**重点是爱人**,而**不是爱自己**! 爱人如己是假定我们已经足够爱自己了,要我们以同样的标准去爱别人。**我们已经够爱自己了**! 爱人如己不是要我们学习如何更好地爱自己的艺术。那种自爱自怜的思想会害死我们的!

【再次强调】**舍己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、献上自己当作活祭,这些才是神要基督徒对自己做 的事情!** 翻遍整本圣经你也找不到神要我们爱自己的命令! 撒旦最想要人相信的谎言,就是说你爱自己爱得还不够多!

【扩展】"人"原文是**邻舍**。我们不禁要问: "*谁是我的邻舍*?"(路 10:29) 不要笼统回答: 所有人。</u>"邻舍"字面意思是**邻近**的人,这里包含了一个基督徒爱人的智慧原则——**就近原则**。要考虑属灵距离(加 6:10)、血缘距离(提前 5:4,8)、和实际距离(路 10:25-37)。结论: 凡是神主权安排放在我们身边的人,在各种关系、各种场合当中,与我们摩肩擦踵的人,都是我们的邻舍,都是我们操练爱人如己的对象。

 "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": 马太补充说"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" (太 22:40)。整本旧约就是教导我们做这两件事。多么简单明了的总结!

## 回应(32-34 节)

- "实在不错!":说得太好了!心服口服。这位文士对耶稣真的是有几分敬意。
- "你离神的国不远了": 但还没有在神国里面。

【原则】<u>人跟神国的关系,不仅有在神国里和离神国十万八千里这两种情况,还有一种**可怕的**情况,就是已经到了神国的门口,最终就差一步没有进去</u>。

【挑战】耶稣挑战文士把他嘴上承认的教导,实实在在活出来。<u>他有这个能力吗?如果他能认</u>识到自己没有这个能力,那么,当十架赦罪救恩显明的时候,他就会……?